

本資料由 (上櫃公司) 基亞 公司提供

序號	2	發言日期	108/06/04	發言時間	16:17:46
發言人	江雅鈴	發言人職稱	營運管理部協理	發言人電話	[02]2653-5200#220
主旨	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擬於中國大陸(北京)新設全資子公司案				
符合條款	第	53	款	事實發生日	108/06/04
說明	1.事實發生日:108/06/04 2.公司名稱: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.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 4.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 5.發生緣由: (1)為拓展中國大陸細胞治療業務及協助轉投資公司於中國大陸布局,本公司擬於北京設立100%持股之子公司。 (2)子公司名稱暫訂為基亞生物科技(北京)有限公司,擬以人民幣2,000萬元(或等值美金)為上限,經主管機關同意後於一年內分次投資。 6.因應措施:無 7.其他應敘明事項:相關設立事宜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。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均由該公司負責。